

##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李慧珍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减持计划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风险提示：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李慧珍前期质押给广发证券的部分公司股票已经达到平仓线，面临强制平仓风险，可能被动减持。

持有公司股份 21,841,12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69%）的股东李慧珍计划自本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四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098,42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12%）。

公司接到股东李慧珍的《减持计划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基本情况

李慧珍与其一致行动人胡刚、胡杰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李慧珍持有公司 21,841,12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9%。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李慧珍

2、减持原因：前期质押给广发证券的部分公司股票已经达到平仓线，面临平仓风险导致可能被动减持。

3、股份来源：在公司 2014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份。

4、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9,098,42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12%。其中自本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 8,124,611 股。

5、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6、减持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四个月内实施（根据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7、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股东李慧珍前期质押给广发证券的部分公司股票已经达到平仓线，面临强制平仓风险，可能被动减持。

2、李慧珍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计划不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李慧珍此前在《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5、李慧珍保证实施本次减持的过程中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也将督促股东严格遵守上述相关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李慧珍《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